

၂၀၂၂ ခုနှစ် ဇူလိုင်လ ၈ ရက်နေ့ ရက်စွဲဖြင့် ဝန်ကြီးဌာနမှ ထုတ်ပြန်သော

# 勐海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海电商办发〔2022〕8号

## 勐海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全面评估现场反馈意见整改完成情况

根据云南省商务厅所派评估组对勐海县 2019 年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全面评估的现场反馈意见，勐海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积极开展整改工作，涉及 3 项 31 个问题提出了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单位，整改时限，已完成 26 个问题的整改，5 个问题在 3 月 30 日前整改完毕。工作仍在推进中，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 一、项目建设管理方面

#### (一) 日常监管

问题 1、制定了综合示范工作实施方案和日常监管方案，未明确责任人；项目主管部门、承办企业未建立项目、资金等日常监管工作台账。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勐海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由 45 个成员单位组成，已明确到责任人姓名，项目的日常监管是由成员单位抽调人员进行督查，由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负责，负责人名单作为附件对日常监管方案进行了补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勐海县电子商务进

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监督检查记录表》中提出的问题，汇总形成了《勐海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监督检查汇总明细表》，自项目推进以来共开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实地检查工作 16 次、召开项目推进会 12 次。承办企业提供项目日常运营、资金管理、监督问题清单整改的工作台账，并提供了问题整改的证明材料。此项问题已整改完毕，并会持续加强相关工作。

问题 2、未引入第三方参与日常监管，进行工作量、费用审核把关。

整改完成情况：整改中。勐海县商务局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与西双版纳中静会计师事务所签订《专项审计业务约定书》，委托中静公司为第三方审计机构对项目开展验收审计。目前已完成 1 次阶段性审计，正在开展项目第二次全面审计，根据审计情况，第三方补充了审计过程中实地查验的监督检查记录表，计划 3 月 30 日前完成全面审计。

问题 3、对中期绩效评价反馈问题，虽然整改任务责任到人，但没有建立整改工作台账；未提供整改结果报告。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根据中期绩效评价反馈的问题，各相关单位已形成一套完整的整改完成证明材料，根据全面评估的要求已形成整改工作台账并完成问题整改报告。勐海县已完成中期绩效评价反馈问题的全部整改，后续会继续提升相关工作能力。

## （二）合同签订、执行方面

问题 4、勐海县承办企业未建立承办企业项目承建合同、分包合同、协议台账。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勐海县两家承办企业均对各自的项目承建合同、分包合同、协议进行了汇编，形成汇总明细表，明细表包括签约时间、付款情况、合约金额等信息。

问题 5、项目实施方案、招标文件、中标合同只有资金分配表或金额，没有细分项目建设内容及预算造价；建设内容缺少具体参数和标准；项目验收标准不明晰。

问题 6、合同补充协议内容不完整，建设目标和任务与合同存在不相符的情况。

整改完成情况：整改中。根据招标文件和项目实际情况，分别对建设部分和运营部分补充了各分项实施方案的细分项目费用预算表。根据项目合同，针对三级物流体系建设采购的设施设备具体参数跟标准进行了补充细化。针对项目验收标准不够明确的问题，A 包的问题是验收标准表述没有依照建设内容的表述进行拆分，但是验收指标是完整的，已对验收标准进行了补充，待签订《A 包补充协议 4》；B 包的问题是验收标准没有细化建设和运营的内容指标，此项问题正在整改。

问题 7、勐海县项目主管部门对承办企业监督管理不到位，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管理。

整改完成情况：长期整改。根据项目日常监管方案，每月加强对承办企业的日常监管，召开项目推进会、实地查验、电话查验、委托第三方进行查验等方式开展，并长期推进完

善监管工作，2022年3月17日，县委书记高江泉一行对项目开展监察，督促项目整改。

### （三）项目验收方面

问题8：勐海县未按项目管理办法开展阶段性项目验收，仅提供供了阶段性项目建设验收表，验收表没有验收人员情况说项目建设目标条款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已补充验收表关于项目建设目标进度表和验收人员情况表。

## 二、资金管理方面

### （一）中央财政资金使用方面

问题9：在中央财政资金拨付过程中，落实项目、资金管理要求的有关要求不到位；现场检查未提供资金使用台账。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整改要求承办企业根据评估要求提供中央财政资金使用台账明细。

问题10：支付进度款无依据。2021年8月28号凭证，商务局向中畅公司支付184.25万元进度款。此款项为除了质保金外的最后一笔进度款，但是支付依据既没有分项验收报告，也没有阶段性验收报告。

2021年8月29号凭证，商务局向中国邮政支付107万元进度款，存在与上述28号凭证类似的问题。

整改完成情况：整改中。3月30日前提供第三方全面审计报告。

问题 11：2020 年 11 月 6 日、2020 年 12 月 9 日，中畅公司与蔡雪婷签订培训服务合同，由蔡雪婷向中畅公司提供 2 场次电商运作培训，每次服务费 8000 元。2020 年 11-12 月，中畅公司向蔡支付两笔培训费，每笔 8000 元。资金支付依据只有发票，无师资费用、场地租赁、餐饮、交通、住宿等实际费用支出情况记录。主管部门对中央财政资金支付监督管理不到位。分包支付此种情况较多，不一一举例。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两家承办企业已分别提供了细分项目费用支出明细，今后持续加强主管部门加强资金支付监督管理。

问题 12：不合理向云南叮当咨询公司列支咨询费。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已将咨询费发票作废。

## （二）资产监督管理方面

问题 13：部分资产存在闲置的情况。现场检查 2 个村服务点，发现项目配备的热敏打印机没有放在前台，未使用；邮政负责的物流站点，项目配备的两台电脑长期未使用，已经布满灰尘。

整改完成情况：整改中。两家承办企业对站点配备的物资设备使用情况进行核对登记，已完成 59 个站点的设备查验，待查验站点 5 个。查验完毕后，会根据查验情况制定闲置设备物资调配使用计划，由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讨论确定后回收闲置物资，根据计划做调配使用。

### 三、项目建设运行方面

#### （一）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建设运营方面

问题 14：从现场看，公共服务中心功能区使用率不高，提供的日常服务记录及增值收入较少，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弱。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公共服务中心将把所有零散的日常服务记录进行统一汇编，便于查阅。后续不断加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问题 15：公共服务中心日常运营开展情况记录较少，服务功能不完备；统筹物流快递、乡村站点、农产品上行等服务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在运营指导、人员培训、品牌打造等方面作用发挥不明显，相互联动性不足。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通过整改，服务功能已完备，后续持续加强统筹物流快递、乡村站点、农产品上行等服务的能力，整合第三方资源，组织企业开展交流会、培训会、勐海茶地标申请等服务。

问题 16：服务中心 O2O 商品体验馆未起到应有作用，如实现商品、会员、交易、营销等数据的共融互通，向顾客提供跨渠道、无缝化体验。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O2O 商品体验馆运营提升取得了阶段性的进展，月均实现 1 万元以上线上线下交易额的目标。锄禾助农快团同城小店的同城购业务、普洱茶线上供应链选品商城的建设得到提升。

#### （二）乡（镇）村电商服务站点建设运营方面

通过视频查验了勐混镇、帕沙村、曼吕村、帕龙村、坝散村 5 个服务站点；现场查验了贺开村、曼扫村 2 个服务点。

问题 17：投标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和实际配备的设备不一致，如：投标文件中有电脑、液晶电视、办公桌椅、真空包装机等；项目实施方案中没有了液晶电视、真空包装机，多出了手持 PDA；而给服务站点实际配备设备中，无液晶电视、真空包装机、手持 PDA。

问题 18：在检查的 7 个站点中，有 5 个站点的打印机未安装，处于未使用状态；2 个站点的负责人声称办公桌椅没有配备。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根据实施方案和投标文件，邮政建设的物流站点不需要提供液晶电视和真空包装机，而且需要手持 PDA，已完成 5 个站点的热敏打印机安装；另邮政建设的村级物流站点不配备办公桌椅，提供关于设备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1 份。

问题 19：检查的站点提供的代买代购、农产品销售、职业介绍、信息咨询服务记录较少，主要依赖线下销售保障运营，电商服务单一，带来的收入较少。

问题 20：智慧乡村 APP 活跃度和使用率不高；无法查看信息报送数据。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一通过整改，智慧乡村 APP 注册和使用率达到 100%，后期会加强 APP 使用活跃度。二是规范站点台账登记，针对电商服务单一的问题，后期持续开

展线上线下业务指导。

### （三）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服务体系建设和运营方面

问题 21：现场查验的 7 个站点中，有 3 个服务站无快递业务，没有按合同要求完成物流服务站与电商服务站“二合一”建设。

问题 22：现场检查，整合后的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未完成行政村覆盖率 60% 的目标任务；未实现物流信息统一管理；未完成快递配送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站点物流配送数据未接入州级统一平台。

问题 23：仓储物流配送中心使用中央财政资金购置的部分设备处于闲置状态。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一是已对物流中转站建设进行自查自纠，督促站长完善物流服务台账的登记。针对站长开展物流寄递业务的能力制定了培训计划，采用线上培训+实地指导的方式进行，保障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完成行政村覆盖率 60% 的目标任务，此项工作正在整改中。二是完成了快递配送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实现物流信息统一管理，站点物流配送数据未接入州级统一平台的问题，正在补充录入中。三是仓储物流中心和站点未配备完全的设备在 3 月 30 日前全部配备完毕。

### （四）推动农产品上行和产业升级方面

问题 24：区域公共品牌由县域统一打造建设，未见中畅



网络公司申请书、授权使用书和考核惩罚退出机制；未按合同约定开展区域公共品牌设计、申请；未按合同约定完成 5 个农产品商用品牌打造；未见品牌赋能下，溢价增收效果佐证材料；未提供有关包装改进、公共品牌打造、溯源服务带来的农产品上行效果材料，以及被服务企业销售增加的有关资料。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区域公共品牌“勐海茶勐海味”是由县人民政府统筹各部门打造建设，一是补充了中畅网络公司申请使用“勐海茶”、“勐海香米”的申请书，提供了授权使用书，补充提出了考核惩罚退出机制的建议文件；二是提供了开展区域公共品牌名征集的资料、提请领导小组采用“勐海茶勐海味”名称作为区域公共品牌名的请示、领导小组授权申请“勐海味”的授权书和申请单位的承诺书；三是提供了“勐海茶勐海味”品牌 VI 设计的相关成果资料；四是完成了按合同约定完成 5 个农产品商用品牌打造的相关文件；五是提供了在“勐海茶”品牌赋能下，溢价增收效果佐证材料；六是提供有关包装改进、公共品牌打造、溯源服务带来的农产品上行效果材料，以及被服务企业销售增加的有关资料。

问题 25：未见县域品牌营销策划合同签订前公开招标或三方询价资料；未见该合同服务过程具体支撑材料和验收材料；项目未验收情况下，已支付合同总额的 90% 款项即 36 万元。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三方询价资料和合同服务成果材料整编完成，双方已完成初验。

问题:26: 勐海县茶叶技术服务中心授权 16 种地标产品仅能宣传使用, 自主开展“两品一标”品牌化建设佐证材料较少, 合作关系不紧密, 品牌使用灵活性不好。

整改完成情况: 已整改。一是“勐海茶”地理标志的持有和运营权归勐海县茶叶技术服务中心所有, 根据“勐海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使用申请程序要求, 申请人需提供具体产品, 故而授权承办企业的授权书为宣传使用, 附上管理制度一份; 二是补充自主开展“两品一标”品牌化建设佐证材料。

问题:27: 未提供电商精准扶贫体系方案中打造 2-4 种贫困村的网销产品的佐证资料。

整改完成情况: 已整改。补充提供扶贫村网销产品的打造证明材料。

#### (五) 农村电商培训体系建设方面

问题 28: 未提供培训费用支付明细、培训总结、效果等材料; 未充分利用公共服务中心培训场地等资源; 未提供餐饮、住宿、资料费的招标或询价手续; 存在重复列支授课费情况。

问题 29: 未按培训合同约定完成 5 个层次的培训; 缩减普及培训时间由 1 天到半天; 未见合同约定 5 户合作社资料; 未提供培训验收文档, 培训工作人员配置不合理; 培训档案不完整。

问题 30: 电话抽查 10 个培训学员, 培训转化率为零; 中级培训材料不实, 学员参训 1 天, 有关材料显示 5 天; 示

范工作典型案例培育、总结较少，未见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案例。

问题 31：实施方案、合同有关培训考核标准约定不明确，未明确培训“人次”标准，考核数据较为混乱，对培训任务完成工作量的情况难以统一认定。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一是已完成培训费用支付明细、询价材料、培训总结、效果等材料的提供；二是完成对 201 名中级级培训学员的全面回访指导，对个别登记错误的参训人员情况进行整改；三是对 5 户合作社资料培训孵化材料和培训档案进行了完善；四是根据云南省厅要求，勐海县在制定实施方案的时候目标绩效为 3000 人次，是以人次为考核目标，全省没有对转化率提出标准，因此勐海县制定的培训实施方案是按照中级培训转化率不低于 20% 的要求开展工作，经过整改中级培训转化率由 54% 提高至 68%，今后将进一步提升各个层次的转化率。

勐海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

2022 年 3 月 21 日

